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三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 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专项核查报告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作为北京三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开科技”、“公司”）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的主办券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的有关规定，对三开科技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现将本次专项核查结果汇报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前次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 2018 年 4 月 26 日，西南证券对外披露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三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专项核查报告》及同日公司对外披露的《北京三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所募集的 599.99 万元，已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全部使用完毕。

（二）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北京三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以下简称“《股票发行方案》”）、《北京三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等公司公开披露的文件，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实际发行 50.00 万股普通股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 8.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400.00 万元。

2018 年 7 月 27 日，公司取得由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关于北京三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8 月 15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于 2016

年 8 月 19 日召开了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北京三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该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变更、管理和监督做出了规定，明确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

本次发行中，公司在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关于北京三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之前，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本次发行中，公司在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关于北京三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之后，公司严格按已有的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

经核查，本次股票发行所募集资金亦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三、 募集资金的存储及专户监管情况

2018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认定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拟与开户银行、主办券商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将公司开立在中国银行塔院支行的银行账户（账号：345467567794）认定为本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将该专户作为认购账户。

本次股票发行认购结束后验资前，公司与主办券商、中国银行塔院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约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与上述认购账户相符，并约定专项账户资金仅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公司严格按照已披露的股票发行方案中的用途，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未发生违反相关规定的情况。

四、 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披露的《股票发行方案》，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具体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信息如下：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与承诺投入情况对照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4,000,000.00	2018 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93,000.00
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3,843.7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93,000.00
承诺投资项目	截至 2018 年 12 月末累计投入金额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支付工资、社保等费用	2,260,195.00	是	否
支付设备采购、施工款	810,405.00	是	否
支付部分发行相关费用	122,400.00	是	否
合计	3,193,000.00	-	-

项目组经过查阅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使用明细，并抽查、复印部分付款相关凭证、协议、员工社保工资清单，公司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支付维持公司正常运营所需的第三方合同款、员工薪酬、社保公积金等，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募集资金余额为 810,843.79 元。

五、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使用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无变更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六、 核查方法和核查方式

- 1、核查方式：现场核查。
- 2、核查地点：三开科技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 3、检查人员：三开科技持续督导项目组。
- 4、核查方法及措施：

- (1) 查看三开科技主要生产、经营、办公场所；
- (2) 现场访谈公司董事会秘书，并电话询问财务总监；
- (3) 对募集资金专户银行流水、贷款协议等有关文件及其他相关资料进行查阅、复制。

七、 结论意见

主办券商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认真核查，主办券商认为：

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三开科技按《股票发行方案》中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实际使用募集资金，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法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三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盖章页)

